

证券代码：603322

证券简称：超讯通信

公告编号：2017-021

## 广东超讯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广东超讯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17年4月14日、4月17日、4月1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征询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重要信息。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17年4月14日、4月17日、4月1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未出现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未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二）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函证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近期，《金陵晚报》等媒体发布了一篇题为《6只A股同步跳水跌停 部分回应：和中国金控无持股关系》的报道，因涉及本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原因，本公司董事会在获悉报道后，针对报道事项进行了核查，特此澄清如下：本公司及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超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超讯”）、本公司控股股东梁建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从未持有港股中国金控的任何股份；截止本公告日，本公司除了持有全资子公司成都超讯股权外，本公司及成都超讯未持有其他任何公司股权；截止目前，本公司各项业务经营正常。本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补充、更正之处。

（四）经公司核实，未发现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 **三、公司董事会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等有关规定，公司目前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 **四、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超讯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4月18日